

# 威海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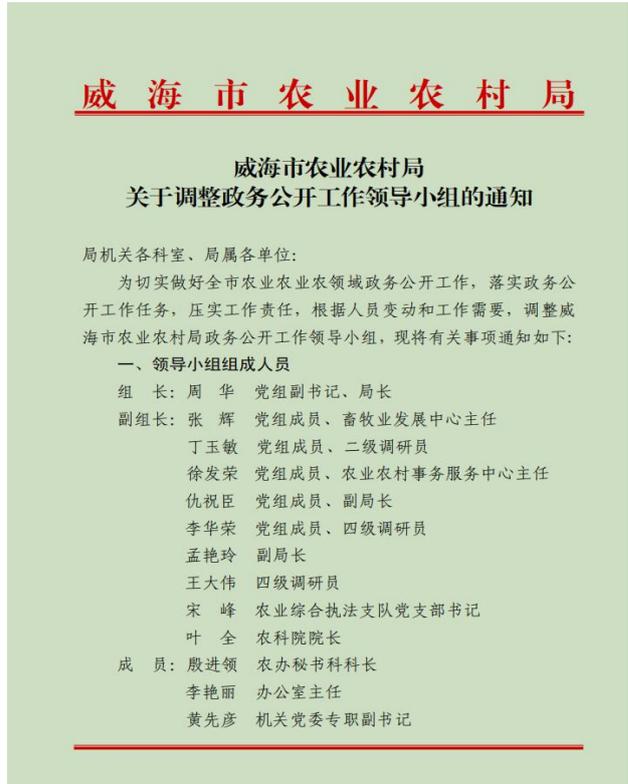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以下简称《办法》）要求，现公布威海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6 个方面组成。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威海市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办法》，大力推进“五公开”工作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大力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依托“威海市人民政府”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威海农业信息网”网站、Hi 威海 APP、以及政务微博、政务微信平台，建立和完善了信息发布与政务公开一体的立体服务平台；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主动公开与群众咨询公开相结合，不断强化信息公开的“全面度”，着力提高行政透明度和办事效率，服务群众需要；强化制度建设，继续完善各项制度，依法、按时公开各种政府信息，促进政府机关依法行政，全面接受社会监督。

(一)强化领导,明确任务。局党组召开了会议,研究调整威海市农业农村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对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及成员进行了分工调整,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任务、确定了局分管领导以及具体工作人员,落实管理责任,强化行政负责制,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健全有力的组织保障和制度保障,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相关单位具体落实的长效工作机制。

(二)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际需要,建立了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威海市农业农村局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从信息采集、报送、考核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制定了《威海市农业农村局政务新媒体管理制度》,从制度上完善了对政务新媒体的规范与管理。坚持政府信息“主动公



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持续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2020年，威海市农业农村局通过“中国·威海”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和威海农业信息网网站以及新闻媒体、档案馆、图书馆、公告栏等多种形式，发布各类政策法规、业务信息等581条。加大农业综合执法案件公开力度，全年立案查处案件6起，结案7起（其中19年立案20年结案一起），全部都进行了公示。



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2020年，我局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件，办理政协提案13件，办复率均为100%。市政府门户网站和农业农村局网站开设提案议案专栏，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

提案办理情况进行了公开。

（三）扎实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对自然人和法人的依申请公开的申请要求，严格按照法律流程，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全年共办理依申请公开3件，申请人类别全部为公民，已按照规范程序、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办理完毕，其中1件部分公开，2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没有出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11月4日开展了政务公开专项培训，针对政务公开工作中的先审后发制度、《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修订版对政务公开的具体要



求，以及政务公开工作具体实务案例进行了剖析讲解。对“依申请公开”的申请受理、办理及答复，以及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难点问题进行了深入讲解。对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进行了专门部署，提高了全局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专业水平。

(四) 切实加强政府信息管理。注重对政府信息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在及时、准确、全面发布政府信息的同时，加强对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2020年，我局现行规范性文件4件，制发和公开规范性文件1份（已进行了文字解读），对政府网站和局网站上公开的失效文件在相应位置上作出标注。根据清理要求，对清理结果进行了公示。



#### (五) 全面做好平台

建设工作。进一步修订完善了政务公开发布协调制度、公文信息公开属性审查制度、保密审查制度、虚假或不完整信息澄清制度、责任追究制度、政策解读制度、例行新闻发布制度、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工作规范、利益相关方等列席部门有关会议制度等，制定了政务公开内容动态扩展机制、政务公开定期审查机制等制度，进一步规范了政务公开工作流程，提高了信息公开质量。2020年，通过政务微博、微信和Hi·威海等多个渠道回应涉及本单位职责的社会关切热点。单位主要领导现场接听“12345”市长热线1次，主要领导和局科室负责人现场解答市民提出的60余个问题，并统一进行了登记。通过“12345”热线办理系统回复政务服务热线31件、政府网站“政民互动”栏目等渠道提出的咨询6件，公开4件，对群众咨询的问题回复率为100%。

（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局年度目标绩效考核（分值权重占比5%），印发《2020年度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和《2020年度绩效管理考核指标体系》，落实制度保障；同时加强日常督导力度，定期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调度检查。通过制订任务清单和电话调度等形式，建立全局政务公开工作月通报机制。

加强机构建设和人员保障，将政府信息公开纳入了本级本部门机构职责，调整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指定了专门工作机

构和责任人员，与市政府办公室信息公开工作对接，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上下协调联动，一致高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增 2	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0	45	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6	增 1	7
行政强制	19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134.8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公开深度不够的问题。下一步，我局将积极落实国家、省、市政务信息公开相关规定，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严格公开程序，强化公开内容，加强对业务人员的管理和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意识，加大政府信息更新力度，把群众最关心、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全面提升威海市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威海市农业农村局

2021年1月28日